

黄陵县珍稀林木培育项目（二标段）承包合同

发包方（甲方）：黄陵县自然资源局

承包方（乙方）：西安汇世通实业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黄陵县自然资源局就黄陵县珍稀林木培育项目（二标段）委托陕西正欣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于依据政府采购批复方式，2024年4月24日9时00分，在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一厅进行了公开招标。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经过专家组全体成员公平、公正的评议，确定西安汇世通实业有限公司成交。现就该项目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黄陵县珍稀林木培育项目（二标段）

（二）工程面积、资金、规格、绿化树种及数量、地点、整地要求

该标段总面积4894.9亩，其中改培面积3638.1亩，改培河寨生态实验林场20林班的7、8号小班，22林班的1、2、3号小班，23林班的1、2号小班，24林班的1、2、3号小班，25林班的1、2号小班，26林班的1号小班，27林班的1、2、3、4、5、6、7、8号小班，共计22个小班；新造面积1256.8亩，新造河寨生态实验林场23林班的1、2、3、4号小班，25林班的1、2号小班，26林班的1、2、3号小班，27林班的1、2号小班，36林班的1、2号小班，38林班的1、2、3、4号小班，39林班的1、2号小班，共计20个小班。宣传牌1个。

技术要领：

1. 改培珍稀林木主要技术措施

辽东栎珍稀林木改培方式全部为提质培优型。根据小班林分现状调查结果，由于各小班均为郁闭度大于0.7的中龄林或近熟林，故改培方法与措施设计为间伐+修枝+割灌综合措施。

（1）间伐

本项目间伐措施主要有疏伐、卫生伐，本次主要采取生态疏伐。

①生态疏伐

★对象：中龄林至近成熟林阶段林分。

★技术要求：本项目各小班多为松栎针阔混交林，优势树



种辽东栎部分株数存在根部萌生多株的情况，需保留一株生长强壮的，伐除其它多余萌生株。另外需伐除林内干形不良的被压木和干扰树以及其他胸径小于 6cm 的非目的树种，尽量保留辅助树，形成林分结构合理的针阔混交林。

②卫生伐

主要是伐除林内病虫害木、风折木、风倒木、枯立木，使林内卫生状况良好，预防森林病虫害的发生。本项目各小班病虫害木、风折木、风倒木、枯立木相对较少故卫生伐只做为辅助措施，在施工时与生态疏伐一并进行。

③间伐控制指标

★间伐强度：根据林分现状本项目间伐强度控制在株数强度 7.8%-18%，蓄积强度 4.5%-10.6%。

★林分胸径：按照保留目标树（辽东栎）伐后平均胸径不低于伐前平均胸径。

★郁闭度：伐后林分郁闭度应保持在 0.5-0.7。

★保留株数：间伐后保留林木株数不少于该森林类型、生长发育阶段、立地条件的最低保留株数。

★林分现状：林木分布均匀，不造成林窗、林中空地等。

(2)修枝

★对象：郁闭度大于 0.7 的林分，林木下层枯枝较多，以及由于天然整枝不良的树木部分活枝相互交错，严重影响林分采光的林分。

★技术要求：掌握“轻修剪、留大冠、控制竞争、利用辅养”的原则。本项目采取平切法，要求切口平滑，不撕裂树皮，重点针对枝条、死枝过多的辽东栎；修去枯死枝和树冠下部 1-2 轮活枝。另外本项目要求目标树种辽东栎修枝后保留冠长不低于树高的 1/2、枝桩尽量修平，剪口不能伤害树干的韧皮部和木质部。以免防止一次修枝过重而影响到林木的生长和切口相连造成环状剥皮。

(3)割灌

★对象：林下目的树种辽东栎幼苗幼树周边杂灌杂草盖度较大，生长受杂灌杂草、藤本植物等全面影响的林分。

★技术要求：为了保障辽东栎幼苗幼树正常生长，割除辽东栎幼苗幼树周边 1m 范围内的全部杂灌杂草和藤本植物。注意为了不破坏生态环境，不影响生物多样性，严禁进行全面割灌。

(3)林地清理



为了防止病虫害的发生对疏伐、卫生伐、修枝、割灌产生的剩余物要进行及时清理。剩余物处理应达到以下要求：

a) 剩余物可采取运出，或平铺在林内，或按一定间距均匀堆放在林内等方式处理。本项目设计为按一定间距均匀堆放在林内的方式。

b) 对于感染林业检疫性有害生物及林业补充检疫性有害生物的林木、采伐剩余物等，要全株清理出林分，集中烧毁，或集中深埋。

(4) 宣传牌

为了发挥宣传效应，该标段设置宣传牌 1 个，分布位于 27 林班 5 小班道路旁，具体位置详见作业设计图。宣传牌采用钢架结构，支架用规格大于 10cm 的钢管焊接，钢管总高度 3m，地面高度大于 1.5m，版面用 2mm 厚钢板，规格 2m×3m。宣传牌正面应注明项目名称、作业面积、抚育方式、建设期、投资规模、责任人等，背面主要注明项目建设范围。

2. 新造五角枫珍稀林木主要技术措施

(1) 林地清理

由于所选各作业区地类为一般灌木林地或疏林地，各小班灌木盖度大造林施工困难且灌木对五角枫生长影响较大，林地清理不仅可以为新造苗木创造良好的生长环境，还可以改善林地上的卫生状况，减少病虫害发生。故造林前需进行带状砍灌，设计沿坡面纵向砍灌，带宽 1.5m，带间距 1.5m，将带内全部灌木砍除，并将砍伐的灌草沿带放置于林地上堆腐。注意砍灌时对现有油松、侧柏、辽东栎等幼树需进行保留。

(2) 整地

整地方式采用鱼鳞坑，规格为长径 80cm×短径 80cm×深 60cm，土埂高 20-25cm。

(3) 种植坑配置方式

为了保持水土，要求栽植栽植点采用品字形排列。在保障初植密度不变的前提下，采用自然式灵活布设栽植坑。

(4) 苗木规格

为了保障苗木成活要求五角枫为营养钵苗（营养钵规格 15cm×15cm），地径≥1.5cm，高 1-1.5m。苗木必须采用林木种苗管理部门组织供应或经其检验的具有“两证一签”（即检疫证、合格证、标签）的Ⅰ级优质苗或特级苗，苗木标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6000-1999）。



(5)栽植

每坑栽植1株。植苗时要作到“苗端、根展、深栽、砸实”。栽植时为了保障根系舒展和正常生长要将营养钵取除，栽后用原坑挖出的熟土和少量生土在树坑周围做围堰，要及时浇头遍水，待水下渗后覆土。栽植后树坑要覆盖草以保持土壤水分，提高造林成活率。

(6)浇水

为了提高造林成活率浇水十分重要，苗木栽植后首先第一时间要让苗木根系见水（定根水），当天栽植的苗木，必须当天浇溉完成。

(7)成活率调查与补植

调查结果分别按成活率85%以上、41—85%、41%以下三级统计成活率在41%以下的必须重新造林，成活率在41—84%的按初植密度必须及时进行补植。补植按原设计的株行距进行，要求用同树种、同一规格苗木。本项目在苗木过了一个生长季后根据新造幼林成活情况，对未成活的栽植坑重新补植苗木。合同成交资金叁百肆拾捌万捌仟贰佰伍拾肆元捌角（¥3488254.8）

二、工程建设的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4月27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7月2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

三、苗木验收

苗木送达后，由甲方对苗木的质量、规格、数量进行检验。验收合格苗木填写《苗木入库单》，入库单一式三份，甲、乙方施工人员共同签字有效，并各执一份，以此作为后期竣工结算依据。

四、结算方式

工程开工后，甲方预付合同总价40%的款项作为劳务用工工资；工程完成70%的进度后，付30%的款项，工程全面完成经甲方验收后，付10%的款项，工程全部竣工经省市验收合格，并由财政部门决算完成后，按照决算价格再付给乙方剩余款项。

五、安全措施

1、乙方应遵守安全生产和森林防火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乙方在施工期间所造成的一切事故，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2、工程实施结束后，在保质期内乙方应在各个作业区醒目地段设立管护宣传牌并雇人常年管护，特别注意防火和人为破坏确保所植林木安全。

六、违约责任

1、乙方应于2024年7月26日前完成该工程施工，由甲方进行初验，逾期一天则处罚500元。

2、乙方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指导，对于甲方提出的合理建议、意见及整改措施，乙方应自觉接受。

七、争议处理

双方在执行中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仲裁部门提交仲裁或向法院起诉。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财务报账各执一份。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九、未尽事宜处理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按照合同有关规定处理。

甲方：

法定代表人：

签约时间：

乙方：

法定代表人：

2024年4月26日

